



來華的傳教士 —帝國主義者，還是熱愛中國者？

蘇主榮著
梁潔芬譯

我想：每個離鄉背井遠別親友而來華的傳教士，若讀到有關控訴他們的文献，或聽到別人指責那為中國人辛勤服務的一群是帝國主義者時，一定嚥到主耶穌當年被人遺棄時所感受的那種莫名的悲痛。（有那個傳教士不會同意，由於他對上主說聲「是」而遠去異國，致使本鄉親友的數目及友情的濃度大增，因而體現了上主所許的在世百倍償報？）這裡我不準備再三引述那些控詞，作為本文論據的出發點，因為凡對中國問題有興趣的人，已不止一次地聽過或看過這些東西，若又老調重彈，再勾起心頭的辛酸，這委實太痛楚了！

縱然我們承認某些傳教士在個人決策上犯上錯誤，但因此而斷定他們懷有不良動機的話，這似乎不合情理，也欠缺基督精神。這些事例只可以說明凡是人都並非完美無缺；若他們犯過錯的話，我們作為基督徒的只可厭惡此等錯事，但對犯錯者仍應加以原宥及愛護。

近日我訪問解放前曾在中國服務的瑪利諾會會士，作為編纂瑪利諾會在華工作歷史的資料（一九一八至一九五〇）。每個接受訪問的人到如今仍對中國及其人民深存愛意。我聽到很多動人的小故事，以及有關傳教士被帶走時那些善良的老百姓飲泣相送的事跡。「你們去後，有誰來照顧我們的老病之輩？誰人再為我們講述天主，祝福我們的小孩，以及安慰我們的臨終者呢？」在拘留所及監倉內，守兵偷偷送來小禮物，是為答謝他們昔日所得的恩惠。還有其他人因遵行了政府的命令而深感內疚，關於杜魯門總統下令以原子弹炸日本和對北韓宣戰這類劇化亞洲戰局的問題，他們都肯定這是政治手法；但他們保証，一旦時局好轉，他們一定掃徑迎候傳教士歸來；甚至有些奉了教的黨員和士兵，在星夜偷偷來到牢房領聖事。所有這些被逐但仍熱愛中國的教士，都相繼在中國以外的區域工作，因為他們已有掌握中文的優厚條件，加上對中國人強烈的愛心絲毫未減，因此八成以上的被逐教士都改而獻身為海外華僑服務。照這情況去看，在他們身上絕無「帝國主義」及「反華情緒」的踪影。當他們從第二故鄉——中國被人連根拔起後，大多數都願意到全球的任何角落去，只要能在那裡繼續與中國人一起生活，繼續以愛心去服務他們，便如願以償。正如教宗訪菲發表的那篇充滿愛中國人熱忱的里程碑講話所指出，海外華僑信友因為融合於全球基督徒團體中，並為當地教會作出貢獻，而備受關注，這實是中國的一項殊榮。上述這群傳教士曾經公開宣發誓願，甘心來華為中國人出生入死，却招來被判反華的罪名。這種個人體驗留下的傷痕，至今仍存他們心坎上。那些被中國驅逐而轉到港台地區工作的教士，更感到雙重的心理壓力；他們在港台已能逐步適應生活，繼而展開工作。若一旦台灣和香港要歸回中共統治，他們的命運會變成怎樣？會不會因為他們是外國人，而中國教會又要求自立，因而被政府命令離開自己的信友？屆時豈不是又要在天涯的另一角找個華僑團體以重振旗鼓嗎？他們昔日為了深愛中國人而離鄉背井，捨棄一切，而今日又會否重遭另一次惜別之苦？在政治的禁令下而離開自己第二祖國的同胞，比較昔日甘心情願為應上主之邀而拜別自己的親友去傳揚福音，可能會使他們更覺難受。

除了個人愛中國之熱忱受到懷疑外，傳教士在中國服務時的作証生活，亦與今日中國政府指控他們懷有不軌動機的論據，互相矛盾，因而使他們大呼冤枉。若果我們傳教士今日被歷史因素所阻，而不能在中國裡將愛心轉化成服務的話，我們只有遵從中國方面的要求，對他們表示我們的瞭解、關懷和愛心。然而，有點要弄清的是，那些與我交談的被逐教士，依然對中國懷有一份深摯、堅定和感

人的愛心。他們以往被通知離境（甚至被武力遞解）時，雖然自己深知來華的動機是服務，但仍然被指控為反革命的帝國主義份子，說他們來華的目的是削弱國人的愛國情緒，因此，他們對今日中國政府的宗教政策的轉變，必然有所顧忌。他們甚至對那些沒有被逐經驗的人來說：先要看清基本政策的改變，然後才好去樂觀地說將來中國有真正的宗教自由。他們的痛苦經驗，往往使坦誠的交談，陷於困難及緊張的狀態。

也許沒有一個我所會見的瑪利諾會會士對中國所表達的死心塌地，比我近日讀到的一本傳記中的主人翁更為淋漓盡緻。我將摘錄傳記中的片斷，以表達我一個在港台服務的傳教士，以及無數同道的心聲。天主教會對於冊封聖言會福若瑟神父(FR. JOSEPH FREINADEM ETZ)為真福品，是真正最好不過，因為此舉不但印証他一生的聖善，同時也鼓舞別人追隨他的芳表。

福若瑟神父辭別了位在瑞士阿爾卑斯山風景如畫的故鄉，只是為了他覺得被召為上主之名而傳揚福音喜訊。在臨行拜別雙親時，作者有以下動人的描述：

「這裡我無意描繪離別父母膝下的情況，你可想像到當時是怎樣的悽然。請勿忘記傳教士也是人，他們的胸膛內也有一顆細膩的心，他的思慮與感情通通與常人無異，在他眼前的是位標準的好父親，一位慈母，八個兄弟姊妹，當時每個人都是淚下沾襟，這還不夠嗎？他跪求慈父的祝福，隨後，他又祝福全家；在祭壇前，他們各人心連心的在一起，他對家鄉艾衣(ABTEI)投以最後一瞥，然後黯然就道。」①

「老實說，就算把三千個王國擺在眼前，也不足使我犧牲祖國親友和家鄉，而永遠在異地流徙，只有耶穌基督，以及那輩有永遠價值的生靈才使我這樣做。」② 他對自己第二祖國的同胞的看法又如何呢？

「我深愛中國人，我認識他們，我對他們的語言和地方瞭如指掌。如果上主願意的話，我希望在這裡活幹七十年。我可以千萬次地為他們捨身捐軀，而且死後葬身於他們之中，我已成了大半個中國人，我的宿願就是我的屍骨能在中土的皇帝子孫之間安息。甚至在天國上，我仍將以中國人自居……一個真正的傳教士，定要愛中國人。」③

遲些日子，他給鄉間的友人寫信道：

「我要承認，二十三年生活在中國的日子裡，未嘗有一次我對中國失去分毫的欽羨和愛慕，雖然他們大多數是外教人，但是他們懷有很高的理想，很難再找一個像它擁有那麼多令人讚頌的美德的民族，我愛中國及其人民，

我希望死於斯而葬於斯。」④

他到底如願以償，在闊別家鄉廿九年以後，他在中國身故。在死前，他在致友人及在中國的同道的訣別書中，央求他們繼續善待這群可愛的人，因為「他們東來，目的是為他們服務。」⑤

所有的傳教士及基督徒對福若瑟神父的美善，讚不絕口，他的長上漢寧浩主教(BISHOP HENNINGHAUS)寫道：「他最突出的性格就是他的善心，他具有作傳教士先決的條件——一份永不凋零以及令一切心靈鼓舞的良善和友愛、永不枯竭的忍耐、高尚的情操和忘我的愛心，並且常常表現平穩的神態。」⑥田耕莘樞機還附加說：「一切的信友都公認他是個活聖人，他們說他肖似孔子，他做每件事都是完美的。他常是謙虛、祥和而且經常春風滿面，他說得一口流利的中文，凡與他接觸過的，都覺得單是他的臨在，已有很大的感染力，給人無上的慰藉。」⑦

其實，福若瑟神父的一生，不過活出了教會在梵二的「教會傳教工作法令」對傳教士的要求：「被派遣的人，要終身堅持自己的聖召，捨棄自己和直到現在所有的一切，而『成為一切人的一切』」。

附註：

①雅各·路透著：福若瑟神父傳，一九七五年，第十二頁。

②同上第十五頁。

③同上第四十一頁。

④同上第四十一頁及第四十二頁。

⑤同上第六十九頁。

⑥同上第五十三頁。

⑦同上第七十六頁。

⑧梵二「教會傳教工作法令」第四章廿四節；格前·9：22。

